

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工作落实年”重点任务分工方案》

（上接第一版）9.落实信访“领导包案”“带案下访”“公开接访”制度。市级领导同志按职责分工，牵头负责分管领域的积案化解任务，并分解到市直相关部门（单位），实行每月销号制度。今年，全市10年以上信访积案全部“清零”，5年以上的化解50%以上。

10.落实领导干部联系服务经济组织制度。开展市级领导帮扶重点项目和重点企业工作，市级领导同志带头，每人联系2个市级重点项目、1家龙头骨干企业、1个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和2家民营企业；深入实施领导干部帮包帮扶“633”工程，推动政策落实，解决“卷帘门”“弹簧门”“玻璃门”“旋转门”问题，引导企业依法诚信经营。

11.建立推进制度创新试点机制。提出制度创新指向，聚焦重点领域精准发力，健全制度创新责任体系；争取更多国家级、省级改革试点落地枣庄，探索确定自主改革试点。

12.实现“开门决策”制度化。各级各部门单位、商会经济工作的相关专题会议，邀请企业家、人大代表参加；凡民生决策，尽可能多请群众代表参与；凡专业决策，尽可能多请专家学者参与；凡社会治理决策，都要进行风险评估；凡公益性决策，原则上要实行公开“听证”。

13.建立激励干部“到基层去”机制。开展新一轮第一书记驻村抓党建促脱贫工作，实现第一书记对扶贫工作重点村、软弱涣散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全覆盖。健全完善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联系社区党组织、在职党员干部到社区报到开展为民服务制度，配套为民服务档案，原则上每名党员干部每月至少到社区开展1次为民服务。上级机关一般不得从镇街抽调人员帮助工作。

14.建立服务基层“直通车”。参照省里做法，探索建立镇街党（工）委书记、镇长（主任）与市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直接沟通交流机制。同时，以省里开通省级领导直通车、厅长直通车，建立县委书记、县长与厅长直通机制为契机，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及早谋划，确定1—2个亟需解决的重大问题，积极对上协调沟通，借助省里力量解决瓶颈问题。

15.加大创新创造力度。持续深化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围绕平台作用发挥和提档升级，强化鲁南产学研协同创新示范区、墨子科创园的项目支撑，推动浙大山东研究院、北航机床创新研究院等产学研平台的技术成果落地转化，加快建设中科院化工新材料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基地，为枣庄创新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16.扩大高质量招商引才引智。把今年作为“双招双引和重点项目突破年”，瞄准世界500强、大型央企国企，招引一批好项目大项目。同时，依托各类创新平台集中招才引智，继续实施柔性引才“百人计划”，今年新引进高端人才100人以上。

17.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对照习近平总书记“五个振兴”的要求，在“找个好路子、创个好环境、选个好头羊、建个好支部、育个好乡风”等五个“好”字上下功夫。积极发展农业新六产，扶持一批田园综合体、农业园区。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和镇域路域环境

综合整治，让广大群众看到实实在在的变化。高度重视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问题，今年重点消除集体经济3万元以下的薄弱村。

18.积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认真对照刘义书书记指出的12个方面的重大风险，深入排查本系统、本领域存在的问题，建立台账、责任到人、逐项整改。健全完善快速处置机制，按照“6个第一时间”“5个统一”要求，对风险隐患做到早研判、早介入、早发现、早化解。

19.制定政商交往“负面清单”。按照构建“清上加亲、亲中守清”的新型政商关系要求，合理划定“安全区”和“禁止区”，鼓励各级领导干部真诚坦荡地与企业家交往交流，热忱支持企业发展。

20.加强诚信枣庄建设。开展地方政府和国企长期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专项清理。进一步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坚决惩治各类失信“老赖”，全面建设诚信枣庄。

21.开展“对标争先”活动。市直各部门（单位）和各区（市）、枣庄高新区要进一步强化树标对标、达标夺标意识，分别在省内范围内确定“对标”部门和“对标”区（市），建立对标清单，拿出具体方案。

22.建立典型示范机制。市直部门（单位）和各区（市）、枣庄高新区要坚持典型开路、培育、总结、推广一批改革典型，做到条块结合、同向发力，以点带面推动改革落实；每年向市委、市政府提交一次报告，汇报典型示范工作情况，解决了哪些突出问题、推出了哪些典型经验，形成了哪些制度成果、有哪些工作建议。

23.构建网格化服务管理新体系。坚持党建引领，以区（市）为单位，全面梳理党建、综治、公安、环保、卫生健康、安监、城市管理、食品药品监管等系统网格划分情况，大力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一张网”建设，加快形成以综治中心（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为依托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民生工作和社会治理效能。

24.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完善市对各区（市）、枣庄高新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办法，大幅简化二、三级指标，优化考核程序。制定《枣庄市党群机关政府部门绩效考核办法（试行）》，优化考核方式，突出对市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落实市重点任务情况的考核权重。出台区（市）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抓乡村振兴的考核办法。探索督查合一新机制，集中力量、提高效率、减少环节。考核结果向社会公开。

25.改进和规范各类考核。规范市直部门（单位）和各区（市）、枣庄高新区的考核工作。除中央规定，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批准外，任何部门（单位）不得对区（市）党委和政府、村（社区）进行考核排名排名；重点工作需要考核的，原则上一年进行一次；各专业部门（单位）“对口”考核，必须报市委、市政府批准，不允许部门（单位）自设考核项目；严格按照中央要求、省委规定设置“一票否决”事项，不得随意增设或变通设置。更加注重考核实绩实效，创新“写实考核”机制，采取动态跟踪工作进展、节点对账工作进度、深入现场明察暗访、第三方评估、大数据应用等方式，地地实绩考核重点任务完成情况。更加注重考出压力动力，考核结果与

“面子”“位子”挂起钩来，决不搞普惠奖励或平衡照顾。更加注重考察长远长效，进一步完善政绩考核体系，引导各级领导干部从“我的政绩”中解脱出来，一年接着一年干，一棒接着一棒跑。

26.建立督查检查考核激励机制。对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落实市委、市政府目标任务成效明显，督查检查考核评价优秀的区（市），在申报省预算内投资、安排市预算内投资、申报有关政策项目时予以倾斜。

27.健全表彰奖励制度。评选“干事创业好团队”“干事创业好班子”“担当作为好干部”等，大张旗鼓表彰奖励担当负责、狠抓落实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加大对区（市）党政主要负责负责人“双招双引”专项考核力度，前2名重奖、后2名约谈，连续落后采取相应措施。对在重点工作、重大项目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团队或个人、区（市）、区（市）统一组织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镇街机关事业单位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比例提高到20%。

28.完善干部推荐考察制度。制定出台《关于适应新时代要求实施优秀年轻干部成长工程的意见》，实施事业单位人员招聘“优选计划”。大胆使用“李云龙”式敢抓敢管、能征善战、能打胜仗的干部，坚持在赛马场上考察干部，在生产一线识别干部，在项目现场历练干部。建立干部选拔任用知事识人系统，利用大数据和信息化手段，形成干部真实考核的“立体画像”，增强选人用人精准性。对拟任干部的“落实力”评估，进行“写实”评价，并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建立“应对风险能力”评估机制，对重点岗位拟任人选进行“应对风险能力”评估，优先考虑经过实践斗争历练的干部，对不适应岗位的及时调整。

29.规范“属地管理”。科学界定“属地管理”适用范围，完善主体责任清单和配套责任清单，不能简单地以“属地管理”名义把责任层层下移，防止搞“降格落实”“悬空落实”。

30.认真落实《乡镇（街道）工作条例》。省《乡镇（街道）工作条例》出台后，加大宣传力度，认真贯彻执行，进一步厘清区（市）、镇街之间责权关系，完善基层责任体系。

31.抓好镇街“五小”建设。围绕满足基层干部就餐、住宿及承担急难险重任务需要，明确建设标准，抓好镇街机关“五小”（食堂、宿舍、澡堂、图书室、文体活动室）建设。

32.落实关心关爱基层干部减轻基层工作负担政策。根据省委《关于关心关爱基层干部减轻基层工作负担的十条意见》精神，对照我市《关于关心关爱基层干部减轻基层工作负担的实施意见》，逐条明确责任单位，拿出具体措施，确定完成时限。要关心关爱、体贴基层基层干部，既解决编制偏少、待遇偏低、成长进步“天花板”等大事，也关注加班餐、加班补助等“小事”，及时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激励他们扎根基层、创业奉献。

33.建立激励干部担当作为责任分担机制。根据容错纠错机制实施情况，加强对政策执行中的指导，客观分析失误、失败的动力、过程、结果、性质，实事求是启动容错纠错机制，决不能让好干部流血流汗又流泪、吃苦吃气又吃亏。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的要

求，精准使用问责手段，防止“洗碗效应”，避免“决策多失误多、干事多出错多、不干事不出事”的逆向惩罚。加强对信访举报问题线索的核查，严查诬告陷害的典型，依法追究责任，打击歪风邪气，清除害群之马。对受到恶意中伤、打击报复的干部，要及时澄清事实、消除影响。

34.强化法律监督和社会监督。发挥市人大常委会及市人大专门委员会、市政协及市政协专门委员会、市各民主党派、市工商联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作用，以小分队形式，不搞大呼隆，提高精准性，强化监督实效。适时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服务对象代表等深入重点工作和项目一线，现场察看、现场评议。

35.创新公开监督机制。市直部门（单位）和各区（市）、枣庄高新区主要负责同志，每年初对自己的本职工作重点任务，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作出公开承诺。市级管理调度的重点项目，对照时间节点，每季度在媒体公布项目进度、责任单位 and 责任人，接受社会监督。推行“电视问政”“网络问政”，每周安排一名市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公开向市民和群众答疑，对“党政主要领导网上信箱”“政商直通车”“12345”公开电话等反映问题的处置情况，定期向社会公开。

36.加大公开曝光力度。持续加大舆论监督，设立曝光专栏，组织开展暗访，紧盯对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部署不敬畏、不在乎、喊口号、装样子的表现，严肃查处空泛表态、应景造势、敷衍塞责、出工不出力等问题，对作风不落实的人和事及时通报曝光，形成有力震慑。

37.完善重点项目推进机制。坚持完善市重点项目帮包帮扶机制，每季度召开一次重点项目建设调度推进会，一年两次现场观摩、评比考核，开展“亮屏”行动，对重点项目开工和建设进度实行月通报，确保项目落地快、落地实、质量好、效益好。对 newly 入地项目，逐一进行实地评估，每半年对新旧动能转换项目库进行一次动态调整。对全市新开工大项目，每季度向社会公布一次。

38.优化项目审批流程。下决心优化项目流程，能并联的并联审批、能容缺的容缺审批，借鉴先进企业管理经验，对项目审批环节中环节实行“亮灯”管理。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在持续解决审批权限“明放暗不放”、办事流程“弯弯绕”、窗口单位“庸懒散拖”问题上下功夫，确保完全实现“3545”目标。编制市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基金快捷申报流程并向社会公布。

39.制定专业人才选拔使用办法。吸纳优秀专业人才进入党政机关，对部分专业性较强的市管党政领导岗位，按照有关规定探索试行聘任制；对部分专业性较强的市直机关有关岗位，探索面向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公开选调工作；对市直机关部分专业性较强的职位探索开展公务员聘任制。制定提升干部专业能力的具体办法，在各行各业开展专业“大比武”，及时发现培养有专业能力的人才。

40.加强干部专业能力培训。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和干部培训机构主体班次，把防范和化解风险列为重点教学内容，实行案例教学，

尽快实现重点岗位全覆盖。每年有计划地安排部分主要负责同志到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等参加专题培训，每年有计划的选调区（市）党政班子成员参加市级重点专题班次。配合省委组织部做好选调中青年党政干部到（境）外培训。实施“千名年轻干部知识更新”培训计划，对重要岗位的干部实行点名调训。

41.推动挂职任职锻炼。每年选送30名左右优秀县、科级干部到省直部门、中央和省金融机构（企业）、发达地区挂职学习锻炼，遴选20名左右干部在市、区（市）、企事业单位之间交流任（挂）职。加大市、区（市）直部门（单位）与镇街基层双向交流任职力度，从市直单位或区（市）择优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异地交流到镇街党（工）委副书记以上岗位历练。对专业能力较强但基层实践相对欠缺的优秀干部，注重选派到基层或综合业务部门锻炼，推动干部多岗历练常态化。

42.开展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针对不担当不作为“庸懒散拖”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民生领域侵害群众利益问题等，从坚持政治原则、严明政治纪律的高度，分析成因、健全制度、综合施策，开展专项治理。坚持不挑毛病就换人，不负责就问责，不担当就挪位，不作为就撤职，坚决整治一些干部精神上的庸懒、作风上的散漫、行动上的懈怠。

43.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紧盯涉黑涉恶重大案件、黑恶势力经济基础、背后“关系网”“保护伞”不放，开展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专项整治。加强政法队伍作风建设，

44.严明抓落实各项纪律。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严格执行各项纪律，对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力的，要追查政治责任；对与党离心离德的“两面人”，要坚决清理出去；对政治品德不过关，阳奉阴违、口是心非、弄虚作假、虚报浮夸、欺上瞒下的，要坚决“一票否决”。坚决服从组织决定，正确对待组织交给的任务，该请示的请示，该报告的报告，用实际行动确保政令畅通，决不能搞表态式服从、选择性执行、应付型落实。对各级领导干部在分管领域内，因落实不力造成严重失误、重大危害、重大事故的，要严肃追究问责；对涉及民生安全，对各类风险隐患不敏感，没有做到“六个第一时间”的，要依纪依规问责。

45.加大抓落实工作巡察力度。把“担当作为、狠抓落实”作为政治巡察的重要内容，及时发现问 题、督促整改。指导区（市）党委加大对抓落实工作的巡察力度。

各级各部门（单位）党委（党组）要按照以上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抓落实的具体措施，理清重点任务，拿出解决问题的实招硬招，确保目标明确、内容具体、措施扎实、有序推进。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研究制定推进落实的监督检查具体措施，立足职责定位，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保证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要建立完善协调联动和联席会议机制，及时掌握面上工作情况，定期开展督促检查，及时发现、纠正、反馈存在的问题，推动实施方案落地见效。

乡村振兴论坛暨山亭现代农业高层次人才对接会召开

本报山亭讯 4月14日，2019乡村振兴论坛暨山亭现代农业高层次人才对接会在山亭区召开。中国农业科学院党组成员、人事局长贾广东，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张宪省，副市长霍媛媛出席。

霍媛媛在致辞中说，近年来，全市各级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三农”思想统领农业农村工作，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转变农业生产方式，推动农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希望山亭区以这次活动为契

机，积极吸收借鉴先进理念和经验做法，因地制宜，创新模式，努力打造现代农业发展“升级版”。同时，也恳请各位专家，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枣庄发展，进一步加强交流，密切合作，携手并进，共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会上，山亭区与中国农科院作物科学研究所和中国农科院郑州果树研究所签署服务协议。有合作意向的企业和有关专家进一步沟通交流，洽谈人才引进、项目合作等方面事宜。（记者 李鲁）

滕州美丽乡村一日游活动开启

本报滕州讯 近日，“欢乐滕州嘉年华·美丽乡村一日游”首发式在该市龙泉文化广场举行。

据了解，此项活动是由滕州市旅游发展公司主办的一次春季旅游游乐盛会。本次活动的第一站是走进洪绪镇，参观完观光采摘趣味的金庄农场、延续乡村记忆的新丰村、集孔子学堂和家家家教于一体的郝庄村、传承工匠精神の杜场村，亲身体验别样

的美丽乡村风情。

近年来，该市紧扣乡村振兴战略总体要求，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将全市1061个行政村纳入美丽乡村建设范围，在开掘美丽乡村建设的同时，着力完善旅游休闲功能，打造形成了一批生态环境优美、公共设施完善、旅游业态丰富、管理服务规范的特色美丽乡村景点。（记者 李明）

涧头集镇：查扣旺庄村东山非法采石设备

李先生：台儿庄区涧头集镇旺庄村东山上正在进行土地整理，但有人借此名义每天24小时偷挖盗采山石，外运销售，要求查处。

台儿庄区政府：接到群众反映的问题后，立即责成涧头集镇调查处理。经调查，旺庄村东山上正在进行社会投资的土地整理项

目施工，现场调查发现，部分不法人员假借项目施工名义在项目区外盗采山石，工作人员立即采取行动，查扣3台钩机、1部铲车。现在，已将不法分子移交至区自然资源局作进一步调查处理。下一步，全区将继续加大执法力度，对非法采石行为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经回访，李先生表示满意。

古邵镇：查处文堆村焚烧塑料加工设备

王先生：峰城区古邵镇文堆村村西有个小工厂，生产时焚烧塑料等，产生大量刺鼻气体，空气污染严重，要求查处。

峰城区政府：接到群众反映的问题后，立即责成古邵镇调查处理。经现场调查核实，发现文堆村村北一住宅院内有焚烧塑料的加工设备及部分原料，执法人员立即责令该作坊停止生产，限期拆除设备，清理原料及场地。同时，按照《古邵镇环境保护工作网格化监管实施方案》的要求，进一步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和网格化责任，责令文堆村对该处场地加大监管力度。经与王先生沟通，王先生对处理情况表示满意。

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精文简会和规范督查工作的二十二条措施》

（上接第一版）未提前与市委党内法规工作机构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的，不得在向市委常委会会议的汇报稿中提出制发市委（含市委办公室）文件的建议。市委办公室、市委改革办、市政府办公室等部门，应建立常态化的沟通协调机制和发文审批联动机制，努力形成发文审批合力。

7.弘扬优良文风。制发文件应大力弘扬“短实新”的优良文风，要突出政治性、思想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做到简明实用，严格控制篇幅。部署全局性工作的一般不超过5000字，部署专项工作或具体任务的一般不超过3000字，确需超过的须经市委主要领导同志特批。

8.积极推进电子公文系统建设。大力推进电子公文网络传输办理，减少纸质文件数量，提高公文运转效率。加快全市电子政务内网建设步伐，为电子公文在党政机关全面推开创造条件。

9.推动文件部署落实落地。对市第十一次党代会以来市委出台的政策性文件，由牵头起草部门逐条逐项梳理，责任不明确的，要补充下发责任清单。今后市委出台的政策性文件，一律逐条明确部门责任。凡不涉及党和国家秘密以及其他不宜公开内容的，一律按规定公开发布。

10.做好文件实施后评估工作。市委重要文件出台后，由牵头起草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就文件的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评估，对政策执行出现偏差的，要及时提出修订完善的意见。对基层反映强烈的“空头政策”“无效文件”，要倒查牵头起草部门和相关部门的责任。

11.大力精简各类简报。各级党政机关应大力精简对基层发放和对外交流的工作简报，常规性和日常性工作一律不发简报；市级各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市直各部门最多各保留1份简报，并报市委办公室备案；新增报送市委的简报必须按程序报市委办公室审批。

12.规范和精简各类报表。未经授权或市委批准，任何部门不得要求区（市）党委上报材料报表，不得要求各区（市）党委负责同志在报送材料上签字。严格控制各种总结和报告，各区（市）党委每年除根据中央和省委规定，按照市委要求向上级报告工作外，其他一律不报。

13.减少会议数量。能以现场调研、电话视频等形式研究解决问题的，不召集人员开会；能小范围解决问题的，不大范围开会；能一个会议解决问题的，不分别开会，不议而不决、反复开会；参会人员相同或交叉，可套开或接

续召开的，不分开开会。市直部门主办并以市委名义召开的全市性会议，原则上每年不超过1次，办会单位要于会前7个工作日将会议主题、议程、会期及会议形式、与会人员范围、出席领导、讲话材料等，以请示形式报市委办公室按程序审批，经批准后方可召开。严禁承办单位直接向领导同志个人报送请示件。

14.提高会议质效。坚持问题导向，每一个会议都要聚焦鲜明主题；会议讲话、发言等文稿要言之有物，直击问题要害，不搞照本宣科、泛泛表态，不刻意压缩不过夜；力戒冗长拖沓，每次会议原则上只安排一位领导同志作主题讲话，除法定程序要求和特殊需要外，会议时间控制在90分钟以内，领导讲话一般不超过40分钟；对于需要安排大会发言的会议，发言部门（单位）原则上控制在3个以内，每人汇报、交流发言一般不超过10分钟、讨论发言一般不超过8分钟。

15.严控会议规模。未经市委批准，市委常委不出席各部门各单位召开的会议，市领导同志出席的会议不得要求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党（工）委书记参加，市直各部门各单位召开的会议，不得要求市直其他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市委召开的全市性会议，请市委常委集体出席，其他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只请相关常委出席。根据会议内容合理确定参会范围，只安排与会议内容密切相关的部门参加，不直接承担落实任务的部门一般不安排参会；涉及专项业务的工作，可由部门熟悉情况的负责同志参加，硬性要求主要负责同志参加。

16.提倡下沉到基层现场办公。推行“一线工作法”，对一些征求意见、了解情况的会议，不请常委会同志到上级机关开会，多采用调研指导方式，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通过“解剖麻雀”现场解决问题。

17.运用信息化手段开会。中央、省里召开到区（市）的电视电话会议，市里不再重复召开，如需市里做出部署的，应接续召开。全市性会议尽量以电视电话、网络视频等形式召开，镇街在区（市）分会场参加，区（市）不再重复开会。对一些调度的了解情况、研究专项工作的小型非涉密性会议，直接采用网络视频、手机多场电话等形式召开。

18.加强会议优化整合。对需要召开的有关会议，建立会议排档表，根据会议的计划召开时间、会议性质、参会范围等因素，视轻重缓急程度，合并时间或整合议题召开，确定最优开会方案。市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调度会每季度召开1次。对市委议事协调机构会议和专

题座谈会，要精准估算会议时长，争取半天时间召开两个以上会议，最大限度提高会议实效。

19.健全完善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市纪委监委、市委办、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开展的督查活动，至少提前半个月提出书面申请，根据《关于规范市委督促检查活动的通知》要求，按日报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审核，经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批准后实施。因紧急重大安保任务、突发事件等工作需要以市委、市政府（含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单独或联合组织开展的督查活动，经市领导同志同意后可以执行，事后补办审批手续。

20.加强沟通协调。召开重要会议，要提前做好调研论证，准确把握上级相关要求和重大活动安排，加强与有关方面沟通协调，避免工作冲突。

21.实行督查审批通报制度。市直部门对于需以市委、市政府（含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开展的督查活动，至少提前半个月提出书面申请，根据《关于规范市委督促检查活动的通知》要求，按日报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审核，经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批准后实施。因紧急重大安保任务、突发事件等工作需要以市委、市政府（含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单独或联合组织开展的督查活动，经市领导同志同意后可以执行，事后补办审批手续。

22.创新改进督查方式。要更多采取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四不两直”方式，一竿子插到底，摸实情、听实话、见实况，不能依靠看照片、看资料、看台账，更不能简单地“留痕”多少评判工作好坏，严禁工作刚安排部署就进行督导检查。要突出工作实绩，关键看决策部署是否真正落实、群众是否真正满意，更多关注改革发展、政策落地情况和群众获得感满意度。

做好精文简会和规范督查工作关键在于领导重视，狠抓落实。市委领导同志要加强领导，率先垂范，带头执行精文简会和规范督查工作措施，积极支持市委办公室严格履行文件会议督查审核把关职责。市委办公室要敢于担当负责，对不符合文要要求的文件稿，坚决予以退回；对可开可不开、可以部门开的会议，不予办理；要加强对督查工作的计划管理、组织协调和监督实施，确保督查工作有力有序。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积极主动配合市委办公室做好精文简会和规范督查工作。各类督查考核要突出工作实绩，不能简单以开多少会议、发多少文件作为依据。通过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的共同努力，确保精文简会和规范督查工作各项要求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加快新旧动能转换 推进创新型高质量发展